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4年9月26日审核了我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无条件通过。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的予以核准或不予核准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